

工程基础教学与训练中心文件

工程基础中心办〔2018〕15号

工程基础教学与训练中心领导干部 联系基层服务群众工作制度

根据学校《华南农业大学领导干部联系基层服务群众工作制度》华农党发〔2017〕23号文件精神和要求，结合中心实际，特制订本工作制度：

第一条 领导干部联系基层、服务群众的主要任务是：及时全面地听取工训中心教职工和学生的意见，了解思想和工作状况和实情民意，指导和帮助师生解决实际问题，促进决策和管理水平的不断提高，深入做好师生的思想政治工作。

第二条 深入开展调查研究。中心领导每年要有计划地选定调研主题，开展专题调研，重要事项要形成调研报告；重要的专题调研由党政会议研究确定主题，安排主管领导牵头实施。

第三条 加强与中心部门单位的联系。中心领导应加强领导、指导分管、联系部门单位的工作，经常与分管、联系

部门沟通，督促推进重点工作任务，部署下一阶段工作；每两个月听取联系部门工作汇报一次，对其工作提出意见和要求。切实履行好党建工作、党风廉政工作“一岗双责”责任；经常开展谈心提醒活动。

第四条 加强与师生的联系，倾听师生心声，了解掌握实情，协调解决问题。

第五条 中心领导每学期深入课堂听课不少于 8 节，分管教学的中心领导每学期听课不少于 16 节。

每学年举办 2 次青年教师座谈会，由中心党政领导与部门负责人与青年教职工代表面对面座谈交流。在作出涉及中心教职工群众切身利益的重大决策前，中心领导要深入开展调研，广泛听取各方面意见和建议，作为决策的重要参考。

好信访工作，中心领导应亲自阅批群众来信、督办重大信访事项。

每学期向离退休老同志通报学校和中心工作动态，听取老同志的意见。

第六条 坚持中心领导联系民主党派、专家学者，做好统一战线工作。

第七条 做好对基层和群众意见建议的反馈工作。中心领导参加座谈会过程中，对中心部门和教职工要求解决的问题和意见建议，要根据实际情况作出明确的回应。

第八条 中心领导干部联系基层服务群众情况纳入年度

考核内容，在班子及个人年度工作总结中专门作出说明。

第九条 本工作制度自发文之日起施行，由中心办公室负责解释。

华南农业大学工程基础教学与训练中心

2018年10月10日